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法律责任。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9月30日以通讯 方式向公司董事发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7人。本次董 事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董事会秘书退休辞任的议案》

同意董事会秘书金明女士因年龄原因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的申请,并对其任 职期间为公司所做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公司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暂由公司董 事长姜长龙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临 2024-053 号《关于董事会秘书退休辞任的 **公告》**。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2、《关于高级管理人员退休辞任的议案》

同意副总经理王海先生因年龄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及各分子公司职务的 申请,并对其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临 2024-054 号《关于高级管理人员退休辞任 的公告》。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3、《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高世勇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长履行董事会

秘书相关职责, 任期从即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期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临 2024-055 号《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 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特此公告。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十二日